

# 故意传播病毒怎么定罪？ 哄抬物价如何严惩？

## ——“两高”、两部出台意见惩治妨害疫情防控违法犯罪

2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印发《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针对社会关切现象，《意见》提出了依法严惩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十大司法政策。

在疫情防控的非常时期，一些地方出现抗拒疫情防控措施、暴力伤医、制假售假、哄抬物价、造谣传谣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严重影响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意见》衔接现有法律规定，对相关规定的细化、明确的明确，提高了疫情防控法治体系的实效性。

### 故意传播病毒将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

近期，有的地方出现了已经确诊或者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人拒不从隔离治疗措施，或者曾经进出疫情高发地区、已出现发热等感染症状，仍刻意隐瞒甚至进入公共场所等等。

《意见》明确，故意传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原体，具有下列情形之一，危害公共安全的，依照刑法的规定，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

——已经确诊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人、病原携带者，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或者公共交通工具的；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疑似病人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

场所或者公共交通工具，造成新型冠状病毒传播的。

“上述行为不仅危害行为人自身的生命健康安全，而且危害公共卫生和公共安全，应当依法惩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万明表示，已经确诊或者疑似病人违背法定义务，拒绝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的，显属“明知故犯”。

### 制假售假、哄抬疫情防控用品价格将被严惩

针对疫情防控用品，《意见》对制假售假、哄抬物价犯罪进行明确：

——在疫情防控期间，生产、销售伪劣的防治、防护产品、物资，或者生产、销售用于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假药、劣药，符合刑法规定的，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生产、销售假药罪或者生产、销售劣药罪定罪处罚。

——在疫情防控期间，违反国家有关市场经营、价格管理等规定，囤积居奇，哄抬疫情防控急需的口罩、护目镜、防护服、消毒液等防护用品、药品或者其他涉及民生的物品价格，牟取暴利，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依照刑法的规定，以非法经营罪定罪处罚。

“下一步检察机关将用足用好刑法和相关法律规定，对《意见》规定的九类犯罪，一律从严从重追究刑事责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委会副部级专职委员万春说，要依法严惩生产、销售伪劣医用器材、防护用品以及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犯罪，维护正常经济秩序。

《意见》还提出，依法严惩暴力伤医犯罪、诈骗、聚众哄抢犯罪、造谣传谣犯罪、疫情防控失职渎职、贪污挪用犯罪、破坏交通设施犯罪和妨害疫情防控的违法行为等。《意见》明确要求，对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实施有关违法犯罪的，要作为从重情节予以考量，依法体现从严的政策要求，有力惩治震慑违法犯罪，维护法律权威，维护社会秩序，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实现对相关犯罪“从猎捕杀害到餐桌”的全链条惩治

购买非法猎杀的野生动物算不算犯罪?《意见》明确，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是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为食用或者其他

目的而非法购买，符合刑法规定的，以非法收购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罪定罪处罚。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是非法狩猎的野生动物而购买，符合刑法规定的，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定罪处罚。

此外，《意见》还提出，依法严惩暴力伤医犯罪、诈骗、聚众哄抢犯罪、造谣传谣犯罪、疫情防控失职渎职、贪污挪用犯罪、破坏交通设施犯罪和妨害疫情防控的违法行为等。《意见》明确要求，对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实施有关违法犯罪的，要作为从重情节予以考量，依法体现从严的政策要求，有力惩治震慑违法犯罪，维护法律权威，维护社会秩序，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意见》还提出，依法严惩暴力伤医犯罪、诈骗、聚众哄抢犯罪、造谣传谣犯罪、疫情防控失职渎职、贪污挪用犯罪、破坏交通设施犯罪和妨害疫情防控的违法行为等。《意见》明确要求，对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实施有关违法犯罪的，要作为从重情节予以考量，依法体现从严的政策要求，有力惩治震慑违法犯罪，维护法律权威，维护社会秩序，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北京：警方破获6起制售假冒口罩案件

新华社北京2月10日电(记者鲁畅)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北京市公安局全警动员，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医疗器械、医用卫生材料等涉疫情的违法犯罪活动。截至2月10日，警方连续破获6起制售假冒防护用品案件，刑事拘留29人。

据介绍，北京市公安局环境食品药品和旅游安全保卫总队牵头成立工作专班，通过多地联动、全链条打击，打掉2个跨省市制售假冒口罩团伙，抓获24人，查扣假冒口罩17万余个。期间，西城区公安分局通过群众举报微信购买假冒口罩的警情，迅速对网络销售渠道、物流寄递渠道开展侦查取证，于2月2日在山东高密成功收网，破获一起通过微信群销售假冒伪劣口罩案件。

同时，房山公安分局依托联动工作机制在部分药店开展收网打击，查扣一批假冒口罩，依法刑事拘留18人；昌平公安分局与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密切协作，经3天暗访摸排、调查取证，于2月3日抓获5名销售伪劣口罩嫌疑人；丰台公安分局于2月5日抓获2名销售假冒口罩嫌疑人，当场起获假冒品牌口罩近千个。

北京市公安局环食药旅总队负责人表示，将联合相关部门持续发力，严厉打击发生在首都地区的各类制售假冒伪劣物资行为，服务疫情防控和稳定社会大局。

### 峨边：市场监管卫士 扎守一线 织牢疫情防控网

本报讯(赵青)1月26日上午，四川省峨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两名执法人员刚到某餐饮店门口，餐饮店的工作人员就立刻围上来急切地问：“年前有人在我们这里预定了十几桌婚宴酒席，我们正在犹豫要不要通知对方取消，正盼着你们来解答呢。”执法人员笑着说：“我们今天来就是给你们送最新政策的，负责解答大家疑问的。”

“我们今天来就是给你们送最新政策的，负责解答大家疑问的。”随即，执法人员拿出《关于暂停餐饮服务单位有关宴会活动的通告》《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禁止活禽(畜)交易、宰杀和特种养殖引种、出售的通告》等逐条进行讲解，餐饮店工作人员听完讲解之后，立即打电话给顾客说明原因并取消预定。

疫情发生后，峨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一时间发出“集结号”倡议书。短短一个小时就有35名党员主动请战，自愿取消春节假期投身疫情防控“战场”，争当疫情防控的市场监管卫士。

除了必须的后勤保障人员外，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执法人员穿梭于农贸市场、超市、药店、餐饮服务单位、茶楼等重点区域；24小时蹲点值守，强化监管力度、排查违法线索、畅通受理渠道、严惩价格违法，覆盖全县市场监管领域的疫情防控网。除此之外，他们还向县内所有药店发出价格政策提醒函，督促药店依法经营，严禁囤积居奇、哄抬物价。

目前，峨边县共劝退群体性聚餐(含农村群体聚餐)宴席251起，关闭峨边农贸市场活禽宰杀点13个，并禁止一切形式的野生动物交易。

### 广西：重点人员 不登记报告造成 严重后果的将从严惩处

新华社南宁2月9日电(记者卢美婷)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自治区公安厅、自治区司法厅2月9日联合发布关于依法严厉打击涉新冠肺炎疫情违法犯罪的通告，明确14类违法犯罪行为，并敦促重点人员主动登记报告。

通告指出，利用新冠肺炎疫情制造、传播谣言；患有或者疑似患有新冠肺炎，隐瞒、谎报病情、旅居史、密切接触人员等信息，或者违反隔离、治疗相关规定，出入公共场所，参与人员聚集活动；生产、销售假冒伪劣药品和口罩、护目镜、防护服、消毒药水等防疫物资；哄抬物价、牟取暴利，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等犯罪行为，将被依法从严追究刑事责任；对不构成犯罪但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从宽处罚。

通告指出，自2月9日起，至2月12日18时前，今年1月10日后来自或到过湖北等重点疫区的，或者直接接触过湖北重点疫区人员的，或者与确诊或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的人员，尚未登记报告的，必须主动向所在单位、社区、村委会登记报告；2月12日18时以后新入桂上述人员必须在3日内主动向所在单位、社区、村委会登记报告。在规定期限内拒不履行登记报告义务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司法机关将依法从严惩处。

## 疫情当前

## 模范好人活跃在防控一线



### ◆ 井冈山：“身边好人”参与防控献力量

本报讯(记者胡桂芳)连日来，在江西井冈山新冠肺炎防控一线，活跃着一群“身边好人”的身影，他们舍小家，为大家，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充分发挥先进典型人物的示范带头作用，为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自从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吉安好人张有梅带领映山红路社区工作人员坚守岗位，与大家一起走街串巷进行排查、挨家挨户敲门询问，充分发挥了一名“好人”的先锋模范作用。在第一次集中排查中，她一人一次性连续排查了170余户居民。看到张有梅没日没夜地工作，身边很多人都劝说她要多注意休息，但张有梅却说：“现在疫情

排查、防控工作任务这么重，我要和大家在一起。我多干些，就能为大家多分担些。”

自疫情发生后，获评2019年7月“中国好人”的江满凤便主动申请参与到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中，并自费为贫困户和孤寡老人送去了米、油等生活物资，还为抗击疫情捐款10000余元。

龙福传，井冈山市人的一名工作人员，2019年度第一期吉安好人。尽管自己身体不好，但疫情来临时，龙福传没有犹豫，主动请缨到疫情防控一线，在永新至井冈山主要路口通宵值班值守，对进出人员和车辆进行严格管控和登记。

### ◆ 成都成华区：模范好人暖心行动抗疫情

本报讯(记者漆世平)近日，记者从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文明办获悉，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以来，该区的各级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纷纷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用暖心行动诠释友善，为这个冬日再添一缕阳光。

1月25日，由成都市道德模范李婷华创办的成都好心人公益团队“仙姐在线”智慧社区治理综合便民应用平台，在线接待了首位因新冠病毒疫情蔓延导致心情极度焦虑的市民。随着疫情蔓延，无论是“口罩难焦虑”“防控难恐慌”，还是自我隔离过程中的“情绪控制”案例都在社会中呈现增长态势。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成都好心人公益团队立即调动内部IT技术专业志愿者，在“仙姐在线”市民应用程序首页的显

著位置开通了“疫情防控心理关怀绿色通道”。截至目前，已有30余名市民接受了专业的心理疏导。

2月6日，全国道德模范、“救水女侠”吴永秀向成华区白莲池街

道白莲社区捐赠了200个口罩。“希望能尽点儿力量，帮到防控一线的工作人员。”吴永秀表示，她很感谢社区工作人员在防控一线的付出。



吉安好人龙福传在为群众量体温



吴永秀为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送来口罩

# “古城好人”三十年爱心坚守“模范敬老院”

## ——记四川省阆中市沙溪敬老院院长、共产党员周国庄

张杨 张晓东 康勇

这是阆中古城北边一个小院，两层小楼上上下下加起来不过十来间房。院落虽小，却一应俱全，厨房、储藏室、烤火屋，还有一块巴掌大的菜地……这个小院，就是当地有名的南充市模范敬老院，该院院长就是被当地群众誉为“古城好人”的阆中市沙溪敬老院院长、共产党员周国庄。

### ◎ 艰苦办院，再苦不能苦老人

“现在好多了，当初刚办敬老院时才是艰苦哦。”2020年春节前夕，一走进阆中市沙溪敬老院，朴实的周国庄就不住口地对笔者说。

1990年初，当时的沙溪乡成立了敬老院，41岁的周国庄被聘为院长。“说是院长，其实就是专职护理员，当时也没想到，我这一干就是30年。”回忆往事，71岁的周国庄记忆

犹新。

沙溪敬老院成立以来，先后有50多位丧失劳动能力的五保老人入住，目前有13位老人，而工作人员一直只有周国庄和一名炊事员。周国庄记得：“建院头几年，沙溪乡政府给老人的生活供养标准每月32元钱。”为了让老人们生活得更好点，农民出身的周国庄处处精打细算，还开垦了院内荒地种蔬菜、养猪。

在周国庄的精心护理下，在沙溪敬老院生活的五保老人实现了“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 ◎ 任劳任怨，巴心巴肝当“孝子”

在沙溪敬老院居住的老人中，有聋哑失明的、肢体残疾的，还有智力障碍患者、精神病患者……

面对护理难题，周国庄总是真诚地说：“只要把这些不幸的老人当成自己的长辈，尽心尽力地做一个孝顺的晚辈，就能够和他们和睦相处。”

平时，周国庄注重安排好一日三餐，变着花样给老人做饭菜，不但让老人吃得饱，更要吃得好。遇到有人生病，就及时安排治疗，精心照顾护理。

杜素清老人长期卧床，周国庄无微不至地照顾她。弥留之际，老人想穿一双有鞋带的布鞋，周国庄连忙上街买回布鞋送到床前。老人无力的手颤抖着滑过周国庄的脸庞，喃喃吐出“周院长，你是大好人……”几个字后，老人安详地闭上了眼睛。

“周国庄对老人真是用心啊！”目睹这一场面的眼泪满面：“如果不是孝顺的周国庄，好多五保老人一辈子也享不到这个福啊。”

### ◎ 今生无悔，让老人多享几年福

“前半辈子我们命苦，后半辈子遇到你好幸福。”每每听到老人的夸奖，周国庄总是微笑着说：“这都是党和政府关心五保老人，也亏你们生活在了国家富强的好时代。”

在周国庄的眼里，这些年敬老院尽遇好事：2019年，沙溪街道多方争取14万元资金，为敬老院进行装修升级和添置生活设备；2020年初，猪肉价格猛涨，沙溪街道党工委领导经过调研后决定每年增加2万元伙食费，保证老人们天天都能吃上肉。

这些年，沙溪敬老院获得了“阆中市模范敬老院”“南充市模范敬老院”等多项荣誉，周国庄也多次被评为“南充市孝老敬亲优秀工作者”“阆中市孝老爱老先进模范”“阆中好人”。而荣誉获得的背后，更多的还是周国庄默默的付出……

